

表1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长寿区司法局	自评得分	98
全年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4485.62	4446.87	执行率(B/A,%) 99.14%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保障本单位人员经费和基本运转，履行本单位编制我区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管理，实施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帮教安置工作，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管理等相关工作、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等职能。完成本年度普法宣传、人民调解、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管理、法律援助、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三调对接、涉法涉诉等项目，实现有效预防和及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加大对困难群众的援助力度，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预防和减少矫正人员重新犯罪、全区法治普及率达到80%，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公共法律服务，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目标。</p>		<p>完成本年度普法宣传、人民调解、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管理、法律援助、行政复议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三调对接、涉法涉诉等项目，实现有效预防和及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加大对困难群众的援助力度，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预防和减少矫正人员重新犯罪、全区法治普及率达到80%，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公共法律服务，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目标。</p>

表11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2021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执行数（万元）	自评得分
1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02.94	96.96	95
2	司法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经费	1585.10	1585.10	100
3	基层司法所日常工作经费（市级）	72.70	72.70	98
4	人民调解日常工作经费（市级）	31.50	31.50	100
5	医调委会工作经费（市级）	24.00	24.00	100
6	人民调解案件补贴专款(区级配套)	82.72	50.35	100
7	三调对接组织运行经费	297.49	297.49	100
8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专款	59.65	59.65	94
9	法律援助日常工作经费	86.70	86.70	95
10	公共法律服务管理日常工作经费	12.00	12.00	100
11	律师涉法涉诉专项经费	5.58	5.18	99
12	法治政府建设法律服务费	43.20	43.20	100
13	普法与依法治理日常工作经费	74.32	74.32	100
14	社区矫正日常工作经费	119.89	119.89	100
15	矫正帮教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经费（市级）	15.80	15.80	100
16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	20.00	20.00	10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三调对接组织运行经费			联系人及电话	江伟40661095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民促科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100%)	
	总量	297.49		总量	297.49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97.49		其中:财政资金	297.4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警调、诉调、访调”组织的正常运行,充分调动“三调”组织聘请专职调解员的积极性,形成“诉调、警调、访调”有效对接、协同配合、综合调处的良好局面。			预计全年“警调、诉调、访调”组织运行正常,实现矛盾纠纷应调尽调,调解纠纷总量在5405件。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比例	自评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合计	100	—	—	—	100	—
	调解纠纷件数	50	≥5000	5405	108.00%	50	
	开展宣传活动次数	10	≥12	12	100%	10	
	调解纠纷成功率	20	≥90%	99%	110%	20	
	挽回经济损失	5	2000	2032	101.00%	5	
	防止民转刑、群体	10	200	262	131%	10	
	群众满意率	5	≥90%	95%	105%	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 额,如没有请填无。						